

#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各项监督、审核职责，切实发挥专业监督作用，保障公司规范运营。现就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唐红、独立董事曾德明及公司副董事长余江共同组成，唐红担任主任委员。2025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胡小卓、独立董事汪志刚及公司副董事长蒋娜组成，胡小卓任主任委员。2026年3月初，胡小卓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呈，2026年3月20日，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补选陈辉发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历任委员均具备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所需的财务、管理等专业知识和多年资本市场履职经验，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对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职资质要求，能够独立、客观、专业地开展履职工作。

###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监管要求，规范召集并召开6次会议，会议通知、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所有会议，无委托、缺席情况。具体会议召开及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5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li> <li>2、《关于审议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li> <li>3、《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4、《审议〈公司 2025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li> <li>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li> <li>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li> <li>8、《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9、《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li> <li>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li> <li>11、《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li> </ul>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9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li> <li>2、《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3、《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li> <li>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li> </ul>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11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li> <li>2、《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li> </ul>
4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5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li> <li>2、《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li> </ul>

5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9 日	1、《关于提名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上述会议审议的全部事项均按规定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围绕会议审议事项，开展全流程履职核查、监督工作，切实履行审核、监督职责。

###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围绕外部审计监督、财务报告审阅、关联交易审核、财务负责人提名核查、内部审计指导与内控评价、内外部审计沟通协调六大核心工作，严格履行职责，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 （一）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 1. 审计独立性及专业性的评估

2025 年 4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召开，审计委员会从审计独立性、审计程序执行、审计团队专业能力等方面，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2024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全面审慎评估，出具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经评估，认为容诚所及其审计团队在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始终秉持公允、客观的态度，展现了独立审计的专业素养和职业操守，审计工作符合监管要求。

##### 2. 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

鉴于容诚所聘期已满，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2025 年 7 月 11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的执业资质、专业团队配置、审计服务收费标准等进行审慎核查，确认其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和合法资质，且不存在影响审

计独立性的情形。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 **（二）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阅**

审计委员会高度重视公司财务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开展全流程审阅工作。重点核查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负债等核心财务指标的真实性、合理性，复核财务会计政策的执行情况、重大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及审计意见类型，并对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进行细致审阅，确认报表数据真实、完整反映公司的资产负债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依次对公司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逐项审阅，确认注册会计师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财务报表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委员会均同意以审计报告为基础编制公司定期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核。

## **（三）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核查了交易标的的评估报告、定价依据、交易协议等有关资料，认为此次购买资产是响应国家政策指引助推公司提质增效的重要举措，是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与提升投资价值的必要途径，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一致发表同意意见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 年 7 月 11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委员会核查了此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发生的背景、交易内容、定价机制，确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公司在生产管理、业务运营、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商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

#### **（四）财务负责人提名事项核查**

2025年12月9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提名的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开展任职资格专项核查。查阅了候选人的专业资质证明、履职经历等材料，从专业背景、财务工作能力、职业操守、诚信状况等维度进行全面评估，确认其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所需的财务专业知识和丰富实践经验，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该提名事项，并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五）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与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估**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监督指导职责，推动内部审计部门落实年度审计计划，同时结合年度内控监管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开展专项评估。审计委员会要求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按计划，围绕公司财务收支、内部控制执行、重大经营事项等核心领域开展审计工作，并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审计进展。针对重点审计事项积极提出合理化建议，着重强调内部审计部门保持独立性，推动审计部门结合公司管理需求及时开展专项核查及临时项目审计，充分体现审计体系灵活响应、全面覆盖的优势。

2025年4月15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从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完整性、执行有效性、监督整改闭环等方面，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全面评估，认为出具的内控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出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成效与执行现状，整体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要求，未发现公司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层面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对内部控制工作的高度重视和持续改进，极大地促进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保障了内控体系的稳健和高效运行。

#### **（六）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沟通协调**

为保障审计工作平稳衔接、提升审计工作质效，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牵头组织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多维度沟通协调工作，结合公司常态化审计监督重点及退市风险防控实际需求，明确审计工作核心方向，就财务规范落实、内控体系完善、退市风险化解、定期报告编制等关键事项，向中审众环提出针对性专业建议，督促其强化审计核查力度、提升审计工作精准度，持续助力公司规范治理。

同时，推动公司内部审计结果与外部审计工作有效衔接，形成审计监督合力，持续助力公司规范治理，保障审计工作质量。

#### 四、履职情况综合评价

2025年，审计委员会严格履行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赋予的职责，全体委员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开展各项工作。围绕外部审计监督、财务信息审核、关联交易核查、财务高管提名审核、内部控制评价、内外部审计沟通等核心工作，充分发挥专业监督作用，有效保障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及信息披露的合规性，推动公司审计、内控体系不断完善。

本年度，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履职工作均严格按照规定流程开展，核查过程严谨规范、结论客观公正，审议事项均合规提交董事会决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完善治理结构、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供了有力支撑。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17日